

证券代码：874306

证券简称：安荣信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安荣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荣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荣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安荣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于梅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认为，于梅女士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立案调查或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处以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聘任于梅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安荣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平、刘玉军、魏光升

2024年7月11日